

母禁外出會友慶生 竟尼龍繩綁手4樓爬落街 中四乖女夜攀窗 游繩離家墮樓亡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溫瑞麟、杜法祖) 九龍城一名兼職賺取生活費品學兼優中四女生, 昨日16歲生日, 凌晨下班回家後, 疑欲再外出會友慶生被家人阻止, 至清晨竟以纖幼尼龍繩綁手, 在所住唐樓4樓寓所越窗欲沿外牆游繩地面, 惟中途尼龍繩不勝負荷折斷, 女生當場凌空墮樓頭部重創身亡, 生日竟成死忌。警方調查後認為事件無可疑, 列作「有人從高處墮下」處理, 正深入了解死者冒生命危險游繩落街原因。

親友路祭 同學網設群組悼念

墮樓喪命少女洪愷蔚(16歲), 為農圃道新亞中學中四B班學生, 被同學暱稱「紅海」, 昨晚有同學在facebook設立群組悼念她, 揭露昨日是她16歲生日。

洪女與父母及19歲姊姊同住九龍城道21號1幢5層高唐樓4樓一單位, 上址屬洪父自置物業。洪女昨拒絕記者採訪, 只回應事件是意外。洪姊借親友昨午在現場路祭, 表現哀傷。據鄰居表示, 洪母是男戶主第二任妻子, 育有2女。愷蔚為農圃道新亞中學中四女生, 19歲長女亦在同一中學畢業。

兼職回家 換衫圖外出

洪女在讀中二時曾因出街問題與母不和, 須由社工跟進。現場消息稱, 洪女課餘有一份兼職, 昨凌晨零時許她下班回家後, 曾匆匆換衫欲外出, 但被母親以夜深阻止, 母女鬧得頗不愉快。料不到事隔數小時即發生墮樓悲劇, 估計她冒死外出, 是急於會友慶祝生日。

事發昨清晨5時57分, 愷蔚疑趁家人熟睡, 以2條纖幼的綠色尼龍繩併成1條, 綁在窗口, 另一端則綁住左手腕, 將尼龍繩拋出窗外, 再游繩落樓, 中途疑因尼龍繩不勝負荷折斷, 愷蔚當場凌空墮下馬路, 發出慘叫。

同房19歲姊姊被慘叫聲驚醒, 發覺愷蔚不在床上, 房間窗門亦大開, 探頭下望見愷蔚倒在馬路上, 慌忙報警。警方與救護員接報到場, 發覺墮樓少女已昏迷, 左腕纏有一條綠色尼龍繩, 呼吸脈搏微弱, 急將其送入伊利沙伯醫院搶救, 惟延至清晨6時16分證實不治。愷蔚母、姊在醫院驚聞噩耗情緒激動。而正在上班的洪父聞訊, 馬上乘的士趕到醫院。

警員事後在現場調查, 發現洪家窗外繫有一條綠色尼龍繩隨風飄揚, 經調查後得悉死者昨凌晨下班回家後, 曾被家人禁止再外出, 疑她急於外出會友, 清晨以尼龍繩游繩落樓外出事。

校長：啟動危機小組輔導同窗

愷蔚就讀的中學校方對其意外身亡感愕然, 女校長黃惠庭表示, 愷蔚中一入讀該校, 是中四B班學生, 形容愷蔚是優良生, 成績中上, 亦是校內領袖生, 在中二時曾獲農圃獎勵計劃銅獎及在「數學快而準比賽」中得獎。不過, 愷蔚在中二時曾因不開心被轉介社工跟進, 發覺她因出街問題與母親不和, 但經社工輔導後有所改善。校方已啟動危機小組, 與愷蔚同班數名同學有情緒問題, 已即時輔導跟進。



▲九龍城道墮樓女董家人協助警方調查。

▲警方及救護員在現場搶救墮樓少女。

近年少年爬窗離家事件

日期	事件
2011-05-05	15歲巴基斯坦裔少年, 在灣仔唐樓家中被母親禁離家, 竟頂着背囊拿着滑板, 從4樓住所攀窗出水渠, 直爬落街離去。
2011-02-18	16歲少女因家人不准她在元宵佳節外出, 竟冒險於西環5樓寓所徒手攀爬水渠落街, 期間失手凌空墮下, 幸跌落3樓簷蓬救回一命, 僅雙腳擦傷及臀部疼痛。
2011-01-03	梨木樹邨一名14歲女童被鎖在家禁止外出, 但仍趁母親離家攀窗走出一樓寓所外簷蓬欲爬落樓, 被保安員誤會跳樓報警, 消防員將女童帶回安全地方, 而女童母因涉嫌獨留女兒在家被捕。
2009-09-11	小西灣邨一名疑有情緒問題12歲男童, 被母禁止外出, 為落樓會友, 男童竟從19樓寓所睡房攀窗沿冷氣機排水管道游繩落樓, 因手腳擦傷送院。

資源來源：香港文匯報資料中心 製表：香港文匯報記者 杜法祖

尼龍繩「打孖」上 僅受50磅拉力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 理工大學機械工程學系工程師盧煥強表示, 涉及意外的尼龍繩又稱尼龍帶, 一般用以綁西餅盒及禮物等重量有限的物品, 所能負荷的拉力有限, 就算「打孖」使用, 最多亦只能承受約50磅的拉力, 假設事主體重110磅, 超越尼龍繩可承受的拉力, 斷裂是無可避免。事主從3樓跌下, 時速約48公里墮地時產生500磅衝力, 如頭部先着地衝力更達747磅, 僅1.4秒便倒地。

家庭治療師潘偉儀指出, 年輕人情緒激動時, 做事會失去理智。年輕人如果和家人有爭拗, 往往會將事件放大, 以為不能解決。她提醒年輕人千萬不要因為怕煩, 關上房門自困。她亦提醒家長, 不要以為子女躲在房內, 不反駁就沒事, 因為可能他們情緒未平伏, 建議家長在自己冷靜後再與子女討論。

鳳姐連環殺手案發還重審



■疑是鳳姐連環殺手的疑兇落網後, 曾被押到土瓜灣兇案現場重組案情。 資料圖片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 繼早前北角電氣道鳳姐劫殺案上訴得直後, 2009年1月連環奪去2名鳳姐性命的裝修工, 昨日亦因原審法官引導陪審團指引不當而獲撤銷定罪, 上訴庭將案件發還重審。上訴庭批評原審法官給人一面倒的感覺, 鮮有分析辯方證供, 甚至逐層擊潰辯方案情, 有欠公允。

青年殺妓囚終身撤銷定罪

昨獲判重審的鳳姐殺手康子賢(26歲), 被控於2009年1月9日及31日, 分別在觀塘及紅磡的「一樓」謀殺2名鳳姐, 去年被陪審團一致裁定2項謀殺罪名, 判囚終身。上訴庭昨撤銷2項定罪, 辯方原本要求直接以謀殺罪取代, 但上訴庭最終決定發還重審。

上訴庭法官夏正民於判詞裡特別撰寫一篇「範文」, 設身處地交代他會如何引導本案陪審團, 可謂重新指導原陪審團向陪審團作總結的方法。夏正民法官指出, 每個被告在陪審團面前都有辯護權利, 就算其理由看來如何有違常理, 法官都應該在陪審團面前處理得公平準確。夏正民法官續稱, 本案爭議在於被告有沒有殺人的意圖, 被告沒有出庭自辯, 完全依賴錄影會面的證供, 無奈他於4次會面交代的版本也前後矛盾、混亂而複雜, 因此法官更需要為辯方案情作出清晰的總結。

上訴庭批女法官欠公允

判詞指出, 原審法官潘敏琦不只沒有把辯方案情抽絲剝繆, 更處處提醒陪審團, 被告所說的版本存有疑點。康子賢一方指出, 潘官總結時多番列舉被告會面的矛盾之處, 然後在陪審團面前反問:「他是否一致呢?」「他會否在虛構故事呢?」上訴庭指出, 被告無權要求法官隱惡揚善、避開辯方案情的漏洞, 但大前提是要表現公平, 要分析證供如何支持辯方案情, 否則會予人一面倒的感覺。此外, 上訴庭亦指出, 康子賢供稱他用毛巾「蘸(dip)」哥羅芳, 但法官引導時用「soak(浸)」的字眼, 令不公平的情況更嚴重。

控方案情指出, 康子賢一個月內謀殺2名鳳姐, 皆備有沾上哥羅芳的毛巾上門, 性交殺人後洗劫單位, 而死者被發現時被毛巾蓋臉, 法官指出2人因口鼻受阻而窒息致死, 與哥羅芳無關。康子賢在警誡下強調他無意殺死者, 大爆自己的變態性癖, 自稱他拿出哥羅芳毛巾掩着鳳姐的臉, 務求見她們掙扎以令自己更興奮。

除康子賢之外, 另一鳳姐殺手林培峰(33歲)原被裁定2008年3月16日於北角電氣道一單位謀殺27歲鳳姐, 但因原審法官對陪審團的指引不足, 上訴庭判上訴得直, 稍後決定是否重審。

3內地刀煞襲警 澳關員開槍中1人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林煥琪 澳門報導) 澳門海關兩名便衣關員昨凌晨4時許, 在湖景大馬路截查1宗懷疑偷竊電單車走私案時, 被3名內地男子以開山刀及綁上鐵鉤長竹竿襲擊。關員鳴槍兩響示警, 但3人未有理會並不斷還擊, 其中1名關員手部受傷, 遂再開槍自衛, 其中1人被流彈擊中大腿, 負傷跳海逃走, 另外2人亦隨之跳海逃脫。海關通知內地邊防部門, 合力將其中2人, 包括受傷的疑人拘捕, 即時送院救治, 情況無大礙, 海關現在追捕其餘1名在逃者。

被捕2名男子同姓程, 分別27及24歲, 江西居民, 報稱漁民, 非法入境。2人曾在澳門觸犯涉及偷電單車等罪案, 現正候審。澳門海關現以偷竊、傷人、抗拒及脅逼、違令等罪名將兩人送交檢察院, 並全力緝拿逃脫歸案。

偷大學電腦手機 爆竊慣匪囚6年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 有多次案底的大學爆竊慣犯, 於出獄不足1個月後又再次犯案, 潛入中大及浸大校園偷取20多部手提電腦、電話及現金等, 他早前承認7項爆竊罪, 昨被重囚6年。法官判刑時指, 被告過去20年多次犯案, 使大學失去了多年教育的成果, 法庭有責任保護公眾利益, 又勸被告要改過自新。

出獄月內再次犯案

法官判刑時指, 35歲被告許儀龍在過去20年多次涉及入屋犯罪而被定罪, 他最近一次於2009年時亦是因於大學偷竊被定罪, 本年4月出獄後不足1個月又再再犯本案, 明顯判監對被告來說是沒有效用。被告在本案中大學生偷取的都是手提電腦及電話等貴重物品, 對於大學生及教職員來說是重要的教材。此外, 被告偷取的手提電話當中, 可能備有他人的機密資料。

法官續指, 被告是一名專業的爆竊者, 可一次過偷走15部手提電腦, 某程度上是有計劃的。而大學是最高學府, 法庭要保障公眾利益, 必須將被告重判, 故判他入獄6年。

案情指, 本年5月14日, 便衣警員於浸大附近附近盜竊行動期間, 發現被告在浸大內遊蕩, 上前查問時在他身上搜出一部不是屬於他的手機, 於是將他拘捕, 被告在警誡下向警方透露他於2008年10月至本年5月間潛入中大、浸大等地方偷取財物。

老的哥中風撞車 2乘客「嚇餐飽」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 近八旬高齡的士司機, 昨凌晨載客在旺角上海街轉彎時疑突中風昏迷, 的士頓變「無人駕駛」失控, 撞及停泊路旁車輛始停下, 猶幸當時車速不高未釀巨災, 車上一對男女乘客亦無受傷, 但已飽受驚嚇, 昏迷老司機事後由救護員救出送院。疑營業期間中風暈倒年邁的士司機姓黃, 79歲, 送院搶救後情況嚴重。

司機伏軾盤「無人駕駛」滑行

昨凌晨1時許, 黃駕的士在牛頭角海花園接載了2名男女乘客前往旺角。至凌晨1時50分, 當的士抵旺角沿山東街左轉入上海街時, 黃疑中風暈倒伏在軾盤上, 的士失控滑行, 2男女乘客欲救無從, 的士撞及停在路邊一輛7人車車尾才停下。

猶幸當時的士車速不快, 2名乘客僅受驚嚇, 連忙報警。救護員到場將老司機救出, 當時他仍有呼吸脈搏, 將其急送廣華醫院搶救。

肇事的士姓梁車主聞訊趕至助查, 警方列作「交通意外有人受傷」處理, 將的士交回車主駛走。

高齡司機續牌要醫生證明

目前法例規定, 年屆70歲或以上的司機, 要有醫生



■司機駕駛期間疑中風昏迷, 的士失控撞路旁7人車車尾。

證明才可續牌, 且續牌時間只有1至3年。但有部分職業司機為了生計, 往往不理自己患病危險, 在驗身時仍哀求醫生「放他一馬」。針對職業司機的身體健康問題, 運輸署近年已引入免費驗身計劃, 但業界曾批評計劃有不足之處, 包括舉辦次數太少及驗身地點偏遠等。運輸署較早前回應表示, 驗身計劃已引入「流動車」, 方便職業司機參加。

近期高齡的士司機行車期間疑病發暈倒以至猝死意外並不罕見, 上月3日晚便有一名81歲高齡的士



■疑中風近8旬的士司機送院救治。

機, 在尖東廢地道一酒店地庫停車場疑病發, 的士失事撞牆受輕傷, 送院後不治。

有長者每周做3日消磨時間

市區的士司機聯會會長郭志標承認近年長者駕的士情況十分普遍, 目前的士司機的平均年齡約50歲, 主要原因是少了年輕人入行, 部分長者的士司機並非有經濟問題, 部分更是車主, 退而不休主要是生活圈子窄, 每周開工2至3日消磨時間。

「迷你谷巴」撞壘起火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 元朗公路昨凌晨1時許發生火燒車意外, 一輛「迷你谷巴」私家車沿元朗公路往元朗行駛途中, 突失控狂擲石壘, 車頭隨即冒煙着火焚燒, 火勢異常猛烈, 一時烈焰濃煙衝天, 車上4名男女在尾隨乘車而至友人協助下, 及時跳車逃生, 不致葬身火海。一輛救護車途經見狀即通知上峰, 消防員接報迅速到場開喉, 20分鐘後將火撲熄, 惟私家車已燒成廢鐵, 年僅19歲姓鄧司機右手輕傷, 敷治後已無礙出院。警方正調查肇事原因。

不滿學會紀律調查 測量師申覆核被拒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 資深測量師陳超國被指專業失當, 接獲投訴的香港測量師學會展開紀律調查; 但陳認為測量師學會的內部規則不可凌駕《測量師註冊條例》, 有關事件應先由測量師註冊管理局着手處理, 而且學會也曾錯過了「合理時間」通知他被投訴的內容, 故早前向高院申請司法覆核推翻學會成立調查委員會的決定。惟法官認為陳早前加入學會, 便是自願受有關條款約束, 故撤銷他的申請。

申請人陳超國, 1988年成為答辯人香港測量師學會的產業測量組會員, 後於1995年獲測量師註冊管理局批准, 註冊成為專業測量師。他於去年6月收到學會的通知, 指有人投訴其專業操守, 遂成立委員會處理有關投訴。

法官內安幸裁決時指, 申請人早前加入學會時, 便應知道學會有權根據《專業操守規則》成立調查小組及紀律委員會處理投訴, 他自願加入學會的性質, 便即是預料到有合約的形式受到會方的約束, 所以申請人認為他會否同時受到學會, 以及測量師註冊管理局以《測量師註冊條例》進行紀律聆訊, 是作出了「重複調查」, 法官指是沒有關係的; 另外, 雖然申請人不滿學會遲遲未通知他被投訴的內容, 但事實上學會仍未發出起訴罪名, 法官認為事件仍未超過「合理時間」通知他有關的投訴內容, 所以拒絕他的司法覆核申請。